

通州市土地志

TONGZHOU LAND ZHIT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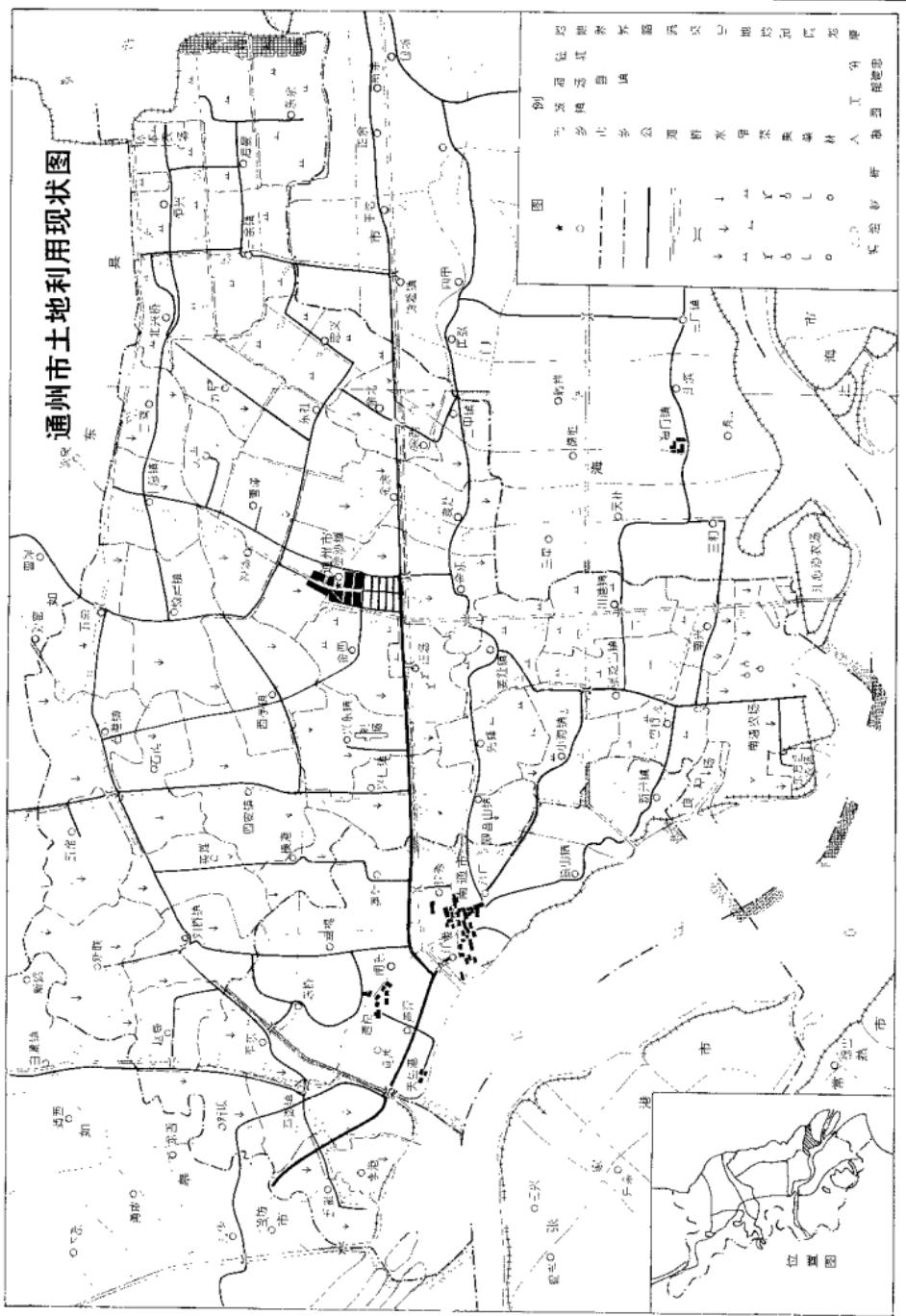


通

江苏省人民出版社

**书 名** 通州市土地志  
**编 著 者** 《通州市土地志》编纂委员会  
**责任编辑** 李怀道  
**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南京中央路 165 号  
**邮政编码** 210009  
**印 刷 者**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3.25 插页 10  
**印 数** 1—1050 册  
**字 数** 330 千字  
**版 次** 1998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7-214-02304-0/K · 338  
**定 价** 65.00 元(精装)  
(江苏人民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 通州市土地利用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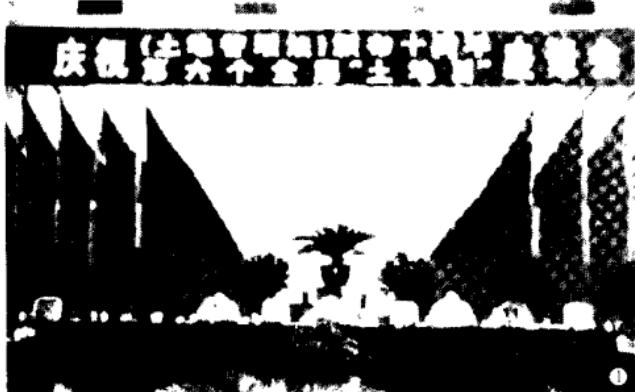
1. 1996年11月14日，国务院总理李鹏、副总理吴邦国视察通州
2. 1995年5月31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田纪云考察通州，这是在先锋镇苏家埭村视察自动化控制电灌站
3. 市土管局领导班子讨论土管工作
4. 市土管局办公大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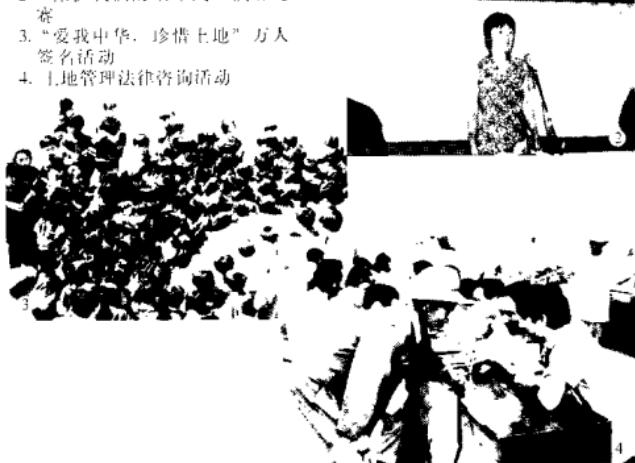
1. 通州市土地定级估价优秀成果奖奖状
2. 土地宣传工作先进单位奖状
3. 省土管局授予的土地复垦先进单位奖杯
4. 土管法百题有奖知识竞赛组织奖





### “保护我们的生命线”演讲比赛

1. 庆祝《土地管理法》颁布十周年座谈会
2. “保护我们的生命线”演讲比赛
3. “爱我中华，珍惜土地”万人签名活动
4. 土地管理法律咨询活动



---

---



1. 骑岸镇张沙  
村土地整理  
现场



2. 五窑乡江沿  
村土地复垦  
场面

3. 夏旱改造的  
精养鱼塘



32

通州市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簽字儀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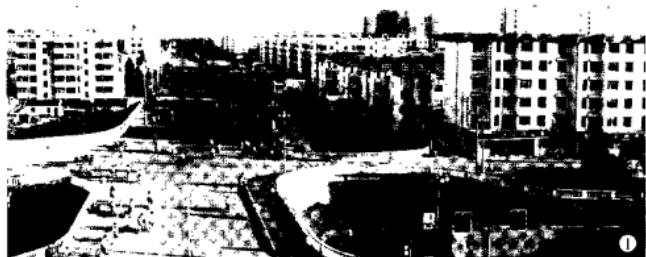
江苏省通州經濟開發區A地塊國有土地使用權拍賣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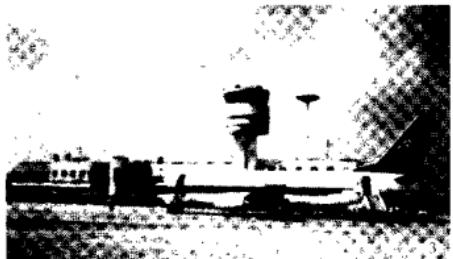
1. 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簽字儀式
2. 國有土地使用權拍賣會
3. 全市土地利用總體規劃修編工作會議

全市土地利用總體規劃修編工作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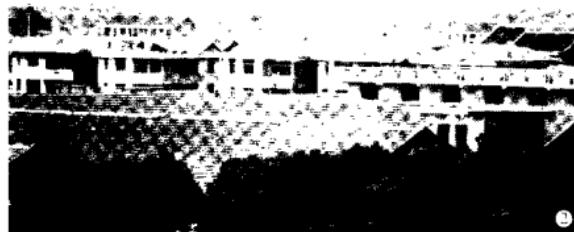
①



1. 通州经济开发  
区
2. 通州港区
3. 南通兴东机场



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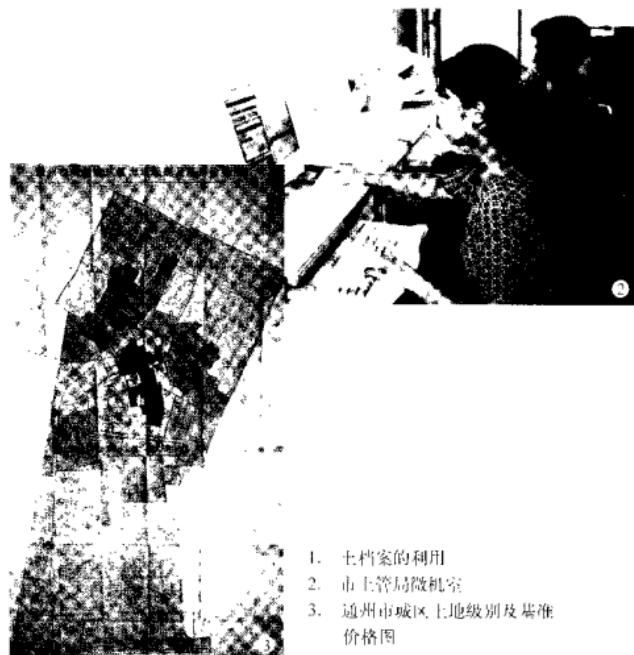


②



③

1. 兴仁镇农业示范园、基本农田保护区
2. 先锋镇苏家庄村农民新居
3. 市土管局领导与乡镇土管所长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



1. 土档案的利用
2. 市土管局微机室
3. 通州市城区土地级别及基准  
价格图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ji.com](http://www.erji.com)

## 序

土地为万物发端之母，欲政通人和，兴旺发达，必先明地情而兴地利。千百年来历史昭示：我国历代政权的存亡，民族的兴衰，无不与土地有着紧密的联系。

在封建社会和半封建半殖民地的中国，土地为王公贵族、地主豪绅占有，广大农民上无片瓦、下无寸土，过着衣不蔽体、食不果腹的生活，反压迫反剥削的农民斗争时有发生。“一唱雄鸡天下白”，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中国大地掀起了轰轰烈烈的土地革命，铲除土地私有制之毒瘤，奠定社会主义土地公有制，极大地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谱写出新中国历史的新篇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国家把“十分珍惜和合理利用每寸土地，切实保护耕地”列为基本国策，大力推进全国土地、城乡地政统一管理的新体制，土地实行有偿、有期限、有流通使用的新制度，从而使土地管理逐步走上了依法、统一、全面、科学的轨道。

我市东临黄海，南枕长江，与上海隔江相望，同苏北平原一脉相连，素有长三角上的“小上海”之称，地理位置十分优越。为此，我们要把握好“一要吃饭，二要建设”

---

的方针,加大土地执法力度,强化耕地保护措施,做好土地这篇大文章,促进土地多形式有偿使用,多元化筹资开发利用复垦,发挥土地的生育、承载、储存功能,促进通州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全面发展。

古人云:“以史为镜,可以知兴替”。通过史志,可以观今鉴古,揭示历史规律,把握时代脉搏,推动当代事业,收“资政、存史、教化”之功效。纵观历史上有作为的圣皇贤臣和近代政治家,无不视志为“辅治之书”。《通州市土地志》以党的十五大精神为指针,比较全面、系统、科学地记载了通州在各个历史时期的土地管理情况,资料翔实可靠,体例合理得当,符合社会主义新志书的要求。愿通州的各级领导干部,阅读和运用《通州市土地志》提供的经验教训,启迪今朝,推进我市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伟大事业。

中共通州市委书记 周通生

通州市人民政府市长 陈照煌

1998年1月21日

## 凡 例

一、本志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实事求是记述通州为维护土地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保护、复垦、开发、土地资源，合理利用土地，切实保护耕地，实行土地管理体制和土地使用制度改革等方面的历史和现状。

二、本志上限为民国元年（1912年），下限至1994年。本着详今略古的原则，重点放在改革开放以后。同时，考虑内容连续性，有些记述不受断限影响，可以适当上溯。

三、本志采用分类表述法，以类系事，横排竖写。其结构为章、节、目三个层次。大事记排在篇前，附录列在篇末。全志共设11章39节，以志为主，图、表、记、录和照片并用。

四、本志取事范围在引援历史经界时，按当时地域记述。建国前的地域包括今南通市、启东市的吕四和张家港市一部分。

五、本志资料，历史部分多录于历代史志文献，现代内容主要录于档案材料。所搜集资料均经

---

校核,为节省篇幅,不再注明出处。

六、本志历史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先写朝代年号,再在括号内注明公元纪年,并省略“公元”。地理名称、政府、官职,均依历史习惯称呼。

七、本志凡称“党”的,指中国共产党,凡称“建国”,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凡称“政府”,即人民政府。

八、本志保持历史田亩计量单位。清代,以营造尺丈田,1营造尺合今0.32公尺,1营造田合今0.9216亩。民间以步丈田,1步5尺,积250步为1亩,1000步为4亩。民国时期计量用市尺,3市尺合今1公尺,1市亩合60平方丈,相当666.7平方公尺,合6.67公亩。方里,指平方里。1方里合374.98亩。每100亩为1公顷。建国后,沿用市亩为丈田单位。从1993年开始,土地面积法定计量单位改用公制,其表示与换算关系为:平方公里(100万平方米,km<sup>2</sup>),平方米(1平方米,m<sup>2</sup>),公顷(1万平方米,hm<sup>2</sup>);1平方公里合100公顷,1公顷合1万平方米,亦合15亩,1平方米合0.0015亩。

九、本志以当时币制入志,不作换算。

十、本志采用语体文,力求文词朴实、简洁。

---

---

---

---

## 《通州市土地志》编纂委员会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晓明 丰国仁 李建生 季伦广  
邵国栋 孙成昌 吴彪 秦会良  
曹汉 曹崧 曹乃忠

主任：丰国仁

副主任：曹汉 丁晓明 季伦广

顾问：季海顺 曹礼清 曹祝兰

主编：季伦广

副主编：曹乃忠

# 目 录

概 述 .....	1
大事记 .....	11
<b>第一章 土地资源 .....</b>	<b>31</b>
第一节 地域环境 .....	31
一、市境 .....	31
二、建置 .....	33
三、区划 .....	35
四、人口 .....	42
五、地质 .....	50
六、地貌 .....	52
七、土壤 .....	54
八、植被 .....	58
九、气候 .....	59
第二节 陆地 .....	64
一、平原 .....	64
二、滩涂 .....	69
三、岛屿 .....	70
第三节 水域 .....	71
一、长江水域 .....	71
二、黄海水域 .....	72
三、其他水域 .....	73